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目录

1、重要提示.....	3
2、公司概况.....	3
2.1 公司简介.....	3
2.2 组织结构图.....	6
3、公司治理.....	6
3.1 公司治理结构.....	6
3.2 公司治理信息.....	11
3.3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7
4、经营管理.....	18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18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18
4.3 市场分析.....	20
4.4 内部控制.....	22
4.5 风险管理.....	27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33
5.1 自营资产.....	33
5.2 信托资产.....	43
6、会计报表附注.....	44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说明.....	44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44
6.3 或有事项说明.....	53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53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53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57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59
7、财务情况说明书.....	60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60
7.2 主要财务指标.....	60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60
7.4 本公司净资本情况.....	60
8、特别事项简要揭示.....	61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1、重要提示

1.1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国外贸信托”或“外贸信托”）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个别董事声明

无。

1.3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异议。

1.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本公司董事长李强、财务总监陈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2.1.1 公司历史沿革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国外贸信托”或“外贸信托”）于 1987 年 9 月 30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在北京成立，同年 12 月 18 日正式开业。前身是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994 年 12 月 31 日，国务院批准外贸信托加入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2003 年 11 月更名为中国中化集团公司，2021 年与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重组成为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化”），与原中化财务公司合并。

2002 年 9 月，外贸信托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重新登记，并获颁《信托机构法人许可证》，成为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监管的信托投资公司。重新登记后的外贸信托股东为中国中化（持股比例 90%）和中化化肥公司（持股

比例 10%)。公司注册资本 8.32 亿元人民币 (含 3400 万美元)。

2005 年 6 月 1 日,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监复【2005】141 号文) 的批复,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获准受让中化化肥公司所持外贸信托 10% 的股权。此次股东变更后, 公司股东为中国中化 (持股比例 90%) 和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

2007 年 9 月, 《中国银监会关于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和业务范围的批复》 (银监复【2007】391 号文) 同意外贸信托变更业务范围, 依据新办法开展业务, 并同意外贸信托将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换领了新的金融许可证。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监复【2008】8 号文) 批复, 公司注册资本金增至 12 亿元人民币 (含 3400 万美元)。此次注册资本金变更后, 公司股东中国中化持股比例为 93.07%,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93%。

2009 年 7 月 24 日,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监复【2009】262 号文) 批复,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化股份”) 获准受让中国中化所持外贸信托 93.07% 的股权。此次股东变更后, 公司股东为中化股份 (持股比例 93.07%) 和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为 6.93%)。

2010 年 3 月 23 日,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监复【2010】127 号文) 批复,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获准受让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外贸信托 6.93% 的股权。此次变更后, 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3.07%、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6.93%。

2010 年 7 月 30 日,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监复【2010】360 号文) 批复, 公司注册资本金增至 22 亿元人民币 (含 3400 万美元)。此次注册资本金变更后,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6.22%,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3.78%。

2018 年 9 月 10 日,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核准 (京银监复【2018】450 号文) 批复,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外贸信托 96.22% 股权无偿划转给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外贸信托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2 亿元增至人民币 2,740,621,140.33 元 (含 3400 万美元), 由中化资本有限公司出资。经变更股权及增资后,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持股 96.97%;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

股 3.03%。

2019 年 9 月 30 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核准（京银保监复【2019】791 号），外贸信托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740,621,140.33 元增加至人民币 80 亿元。增资后，股东中化资本有限公司持股 97.26%，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74%。

2.1.2 法定名称

中文：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缩写：中国外贸信托/外贸信托）

英文：CHINA FOREIGN ECONOMY AND TRADE TRUST CO.,LTD.（缩写：FOTIC）

2.1.3 法定代表人：李强

2.1.4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中座 6 层

邮政编码：100031

国际互联网网址：www.fotic.com.cn

电子信箱：fotic@sinochem.com

2.1.5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屈鹏

电话：010-59568808

传真：010-59569888

电子信箱：xtzjb@sinochem.com

2.1.6 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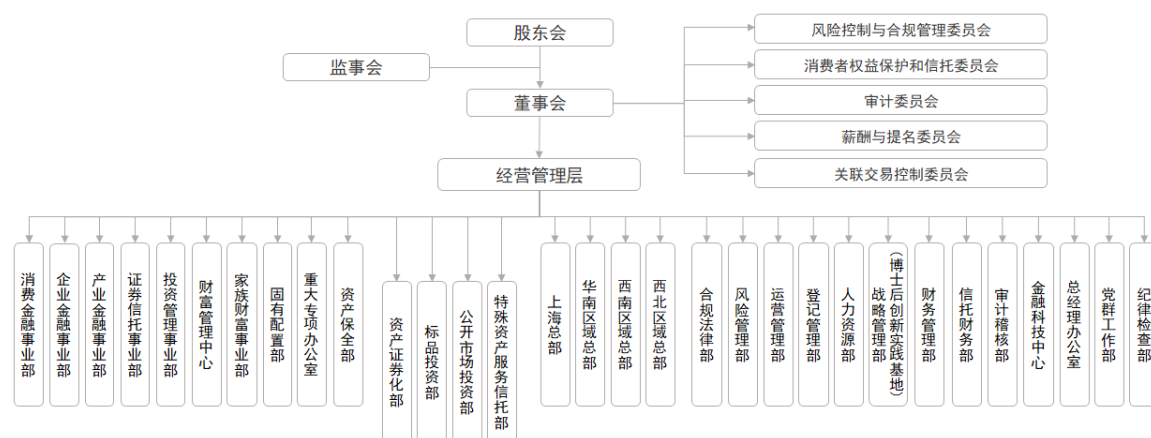
2.1.7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中座 6 层

2.1.8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2.2 组织结构图

图 2.2



3、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东

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 2 家，持股比例 10% 以上的股东 1 家，股东结构如下：

表 3.1.1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及出资额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97.26%； 人民币 7,781,053,953.26 元 (其中包含 34,000,728.61 美元)	李强	人民币 6,017,081,113 元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华申路 218 号 B3 楼东南部位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情况：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从事信息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合并）291.98 亿元人民币。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合并）18.45 亿元人民币，利润总额（合并）14.49 亿元人民币。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74%； 人民币 218,946,046.74 元	夏宇	人民币 6,000,000,000 元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中座 F3 层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情况：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合并）653.25 亿元人民币；2023 年度，财务公司实现营业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及出资额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收入（合并）9.47 亿元人民币，利润总额（合并）7.47 亿元人民币。				

备注：

1. 外贸信托主要股东为中化资本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且无一致行动人；报告期内，中化资本有限公司主要关联方共计 16 家，除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外，其余均为控股股东控制或者参股的企业；中化资本有限公司未出质我司股权，亦未以股权及其受（收）益权设立信托等金融产品。
3.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持有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8% 的股份，中化资本有限公司、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1.2.1 董事会成员

表 3.1.2.1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李强	董事长	男	52	2021年4月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97.26%
<p>简要履历：</p> <p>历任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规划科副科长、企业发展部规划科经理、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中化管理学院副院长（主持工作）、党组书记、董事会秘书、办公厅主任，并曾任外贸信托总经理助理、董事、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厅主任；现任中化资本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p>						
程永	董事	男	50	2019年4月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97.26%
<p>简要履历：</p> <p>历任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规划科副经理、经理，战略规划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农业事业部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副总裁，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监（主持工作），并曾任外贸信托董事；现任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党组组织部部长。</p>						
江南	董事	男	50	2023年11月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97.26%
<p>简要履历：</p> <p>历任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地产事业部副总裁、党委委员，金茂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化资本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p>						
张亚蔚	董事	女	51	2021年4月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97.26%
<p>简要履历：</p> <p>历任中化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部副总经理、矿产能源部财务总监、冶金能源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财务总监。现任中化资本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中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总经理。</p>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卫濛濛	董事	女	42	2022年6月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97.26%
<p>历任外贸信托产品管理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证券产品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证券产品部总经理、证券信托事业部总经理、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外贸信托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外贸信托党委书记、总经理。</p>						

3.1.2.2 独立董事

表 3.1.2.2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王修祥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战略官	男	53	2022年3月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97.26%
<p>简要履历： 历任中国证监会稽查部（局）综合处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稽查一局调查三处副处长、调查二处调研员、调查一处处长，中国证监会稽查局立案处处长、立案处调研员、副巡视员，中国证监会天津证监局党委委员、副局长，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现任深圳恒晖儿童公益基金会公益志愿者，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战略官。</p>						
胡维翊	北京市天铎律师事务所主任	男	57	2022年7月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97.26%
<p>简要履历： 曾供职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研究室政治组。擅长商业银行日常业务、商业银行股份制改造和重组、金融机构公司治理和金融机构市场退出等领域的法律服务，有30多年法律研究与实务经验。现任北京市天铎律师事务所主任。</p>						
张秋生	北京交通大学教授	男	55	2023年6月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97.26%
<p>简要履历： 北京交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北京交通大学中国企业兼并重组研究中心主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应用经济学学科评议组成员，可持续交通创新中心国家高端智库理事会秘书长。长期从事公司战略、公司财务、并购重组、产业政策相关的研究工作。</p>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表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贯彻落实董事会风险管理总体要求，对公司风险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及监督，为董事会提供决策支持意见和管理改善建议，并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审批决策；承担合规管理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	江南	主席
		胡维翊	委员
		张亚蔚	委员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工作，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和信托委员会	指导和督促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制度体系的建立和完善，确保相关制度规定与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建设和经营发展战略相适应；对高级管理层和消费者权益保护部门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进行监督；定期评估公司信托业务运行情况；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职责等。	胡维翊	主席
		张秋生	委员
		程永	委员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负责内部及外部审计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核查财务信息披露等。	王修祥	主席
		胡维翊	委员
		张亚蔚	委员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负责研究、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程序和方法以及总经理继任计划；负责拟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和薪酬管理办法；对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考察等。	张秋生	主席
		王修祥	委员
		程永	委员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及时审查和批准关联交易，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王修祥	主席
		张秋生	委员
		江南	委员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表 3.1.3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王鹤飞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20 年 12 月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97.26%
简要履历： 历任中国国际航空公司财务处职员，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财务部职员、财务部财务科副科长、财务部副经理，中化国际化肥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中化集团化肥中心财务部副总经理，中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种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先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化商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现任中化资本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徐国庆	监事	男	46	2022 年 4 月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97.26%
简要履历：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p>历任中国中化集团人力资源部职员，中国中化集团人力资源部激励报酬部经理，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组织发展部经理，中化塑料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中化塑料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任老干部办公室主任，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中化集团化工事业部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中化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事业部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中化资本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p>						
刘郁飞	监事	男	50	2022年5月	职工代表	—
<p>简要履历： 历任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审计部职员、中林绿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金部经理、同新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计划财务部副总会计师、浙江德仁集团财务副总裁、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五部审计经理，外贸信托稽核法律部总经理助理、内控稽核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审计稽核部总经理、运营稽核部总经理、生态金融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小企业金融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外贸信托审计稽核部总经理。</p>						

3.1.4 高级管理人员（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卫濛濛	总经理	女	42	2022年6月	18年	硕士研究生	金融学	现任外贸信托党委书记、总经理。
陈丰	财务总监	男	51	2022年4月	8年	硕士研究生	会计学	现任外贸信托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赵照	副总经理	男	50	2017年12月	29年	博士研究生	金融学	现任外贸信托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马绍晶	副总经理	男	40	2022年2月	15年	硕士研究生	统计学	现任外贸信托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秦江卫	总法律顾问、首席风控官	男	51	2018年11月	20年	硕士研究生	法学	现任外贸信托纪委书记、党委委员、总法律顾问、首席风控官。
王大为	副总经理	男	44	2023年4月	13年	硕士研究生	市场营销	现任外贸信托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王晓丽	总经理助理	女	42	2017年 11月	21年	硕士研究生	工商管理	现任外贸信托总经理助理。
屈鹏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23年 4月	7年	硕士研究生	企业管理	现任外贸信托董事会秘书、人力资源总监

3.1.5 公司员工

表 3.1.5

项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5 以下	1	0.17%	3	0.51%
	25-29	89	15.34%	105	17.68%
	30-39	384	66.21%	404	68.01%
	40 以上	106	18.28%	82	13.80%
学历分布	博士	9	1.55%	9	1.52%
	硕士	370	63.79%	373	62.79%
	本科	194	33.45%	204	34.34%
	专科	7	1.21%	8	1.35%
	其他	0	0.00%	0	0.00%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其高管人员	9	1.55%	9	1.52%
	自营业务人员	19	3.28%	15	2.53%
	信托业务人员	393	67.76%	406	68.35%
	其他人员	159	27.41%	164	27.61%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大会（股东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23 年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信托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

公司董事的议案》，听取《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主要股东 2022 年评估情况报告》、《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监事 2022 年履职评价情况报告》等。

2023 年第三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外贸信托 2022 年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外贸信托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调整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等。

2023 年第四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严格遵照《公司法》、《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信托公司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认真履行职责、全面落实监管机构政策要求和股东会决议，自觉接受监事会的监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对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一是切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权，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董事会及下属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审慎发表独立意见，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二是定期参与集中学习，把握与公司经营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提升履职能力、筑牢合规根基；三是积极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听取管理层工作汇报、参加公司重要工作会议及活动，定期阅知公司经营管理信息，对公司经营发展各类事项进行问询，及时了解公司运行情况和风险状况，及时把握社会公众对公司的评价，积极履行职责、参与公司事务。

3.2.2.1 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具体如下：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外贸信托 2022 年度经理层绩效奖金分配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外贸信托 2023 年战略执行

计划的议案》、《关于提名王大为担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免去王大为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关于提名屈鹏担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议案，听取公司 2022 年经营情况汇报。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董事 2022 年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外贸信托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关于审议〈外贸信托 2023 年业务管理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外贸信托案防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议新增〈外贸信托互联网贷款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新增〈外贸信托互联网贷款业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外贸信托 2023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 2022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主要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外贸信托 2022 年信托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全面风险管理内部审计报告暨 2022 年内部审计总结〉及〈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3 年专项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整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等。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研究〈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研究〈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外贸信托 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研究〈外贸信托关联交易专项报告（2022）〉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2 年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修订〈外贸信托信息披露管理规定〉等一般管理制度的议案》等，听取关于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年度总结、工作计划等事项的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审批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恢复与处置计划建议的议案》、《关于审批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部分部门职责调整的议案》、《关于审批新增<外贸信托合规管理规定>的议案》、《关于审批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管意见书整改落实方案>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强同志担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等，听取公司 2023 年 1-9 月经营情况汇报，集中学习 2023 年 1-9 月监管政策动态。

3.2.2.2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3.2.2.2.1 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5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自有资金投资春风项目的请示》。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外贸信托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外贸信托 2023 年业务管理方案》、《关于修订<外贸信托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管理办法>的请示》、《关于修订<外贸信托案防工作管理办法>的请示》。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外贸信托 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关于修订<外贸信托信托项目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请示》、《关于修订<外贸信托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请示》。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报送外贸信托恢复计划及处置计划建议的请示》等。

3.2.2.2.2 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和信托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3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外贸信托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外贸信托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和信托委员

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2022 年信托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报告》、《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2 年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2022 年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评价情况通报》《外贸信托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听取《外贸信托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2022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听取公司 2022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管评价结果通报。

3.2.2.2.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4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外贸信托反洗钱工作（2022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外贸信托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2022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原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王大为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聘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外贸信托 2022-2026 年度决算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外贸信托 2022 年度内部审计整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外贸信托 2022 年慈善信托业务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外贸信托 2022 年全面风险管理内部审计报告暨 2022 年内部审计总结>及<外贸信托 2023 年专项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外贸信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修订<外贸信托内部审计管理规定>的议案》。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外贸信托关联交易（2022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外贸信托 2023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整改报告>的议案》。

3.2.2.2.4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3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外贸信托 2022 年度经理层绩效奖金分配方案》。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大为担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屈鹏担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外贸信托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22 年工作报告》。

3.2.2.2.5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报告期内，共召开 3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自有资金投资认购 H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外贸信托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外贸信托关联交易专项报告（2022）》。

3.2.3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3.2.3.1 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23 年 3 月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外贸信托监事会对董事监事 2022 年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4 月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以及审阅《外贸信托 2022 年度内部审计整改报告》的议案、《外贸信托 2022 年全面风险管理内部审计报告暨 2022 年内部审计总结》及《外贸信托 2023 年专项审计计划》的议案。

2023 年 6 月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外贸信托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以及审阅外贸信托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年度总结、工作计划等多项报告的议案、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2 年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选举王鹤飞同志担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3.2.3.2 监事会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合法决策程序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不断建立健全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结合内外部检查情况持续整改提升，形成闭环管理机制，促进业务高质量发展。董事会确立了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制定了符合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董

事会全体成员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了职责，没有损害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层忠实履行诚信和勤勉的义务，落实股东和董事会要求，积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守稳健发展、转型升级的战略方向，着力推动业务转型及经营管理迈向高质量发展。

3.3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坚持诚信经营，自觉履行纳税义务；坚决履行反洗钱义务，维护国家金融秩序和金融安全。公司始终恪守社会公德和商业道德，自觉遵守信托业自律规则和业务相关领域的各项规定，积极维护信托业市场竞争秩序。公司以实现“金融好社会”为使命，积极发挥信托制度的优势，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和人民美好生活，大力支持绿色行业发展，助力共同富裕和乡村振兴。

中国外贸信托以信托的方式做慈善，联合公司全额捐赠的北京信诺公益基金会平台，深化“慈善信托+基金会”双平台模式，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助力乡村振兴和公益慈善事业发展。2023 年公司新增备案慈善信托 7 单，财产规模 400 余万元，其中“中化资本乡村振兴领头雁慈善信托”为 1800 名乡村振兴从业者提供线上培训，并组织 6 个援扶地区 95 名学员赴清华大学开展为期 1 周的赋能培训；“中化资本向上向善慈善信托”为林西县小学捐赠改善校园基础设施。

此外，2023 年，中国外贸信托对外捐赠 45 万元，主要用于帮助定点帮扶和对口支援地区建设数字图书馆、修缮校园基础设施、乡村环境改善项目等；组织 136 名员工捐款 11.6 万元，资助困难学生就学；年内依托信诺基金会对外捐赠支出超过 900 余万元，包括及时为北京门头沟、河北等遭受严重暴雨灾害地区捐赠援助资金，为北京密云东田各庄村捐赠化肥，助力首都发展；公司工会全年采购消费帮扶农产品 60 余万元，拓展销售渠道，促进农民增收。

2023 年，中国外贸信托乡村振兴案例入选《金融时报》评选的“2023 金

融支持乡村振兴优秀案例”，并获得《中国银行保险报》颁发的“中国金融年度优秀社会责任项目”奖。

4、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经营目标：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以实现“金融好社会”为使命，做好信托“五篇大文章”，切实加强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高质量信托服务，致力于打造创新引领、服务实体、以人为本的现代金融公司。

经营方针：秉承“因诺致远”的服务理念，弘扬新时代中国中化“精气神”，坚持打造以客户为中心的产品力、组织力和体系力，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践行“合规先行、稳中求进”的风控文化，为客户提供专业信托服务。

战略规划：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深刻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切实支持国家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做好信托“五篇大文章”。以信托“新业务分类”为指引，聚焦投资信托、产业金融、消费金融、服务信托、财富管理、固有业务“5+1”业务领域，打造具竞争力的特色业务组合，推动实现“细分转型业务行业领先、服务实体与主业价值凸显、综合实力行业前列”的发展目标。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公司聚焦投资信托、产业金融、消费金融、服务信托、财富管理、固有业务“5+1”业务领域：

投资信托领域，围绕多层次资本市场，将标品投资、产业投资作为转型发展重点，持续提升体系化的投研、风控、产品创设与资金对接能力，培育投资文化。在资本市场业务开拓方面，进一步丰富投资品类与策略，资管产品线覆盖现金管理、纯债固收、固收+、FoF、权益、另类等，打造投资品牌。同时，围绕战略新兴产业、中国中化产业链上下游，布局新能源、新材料、医疗健康、先进制造

等细分赛道，以多种模式开展股权投资，发展科技金融。

产业金融领域，紧扣国家产业政策，依托中国中化多元产业背景，服务实体经济产业转型升级。聚焦普惠金融、农业金融、绿色金融、基础设施等领域，提升产业投研与多金融工具组合运用能力，创新探索股权、基金、标准化债券、资产证券化等模式，解决实体企业的成长性、周期性、产业链、供应链和降成本等多元需求，开展多场景、多模式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为实体经济发展创造综合价值。

消费金融领域，基于国家扩大内需的战略基点，坚定做行业领先、专业化普惠资产管理服务商，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服务人民群众多元普惠金融需求。公司坚持专业化深耕，不断强化基于数据驱动的产品设计和资产风控能力，拓展优质客群和资产来源，提升资产管理水平和资金资产匹配效率，形成以“资产管理业务+资产服务业务”双轮驱动、价值互动的“普惠资管平台 2.0”模式。

服务信托领域，坚定回归信托本源，提升服务内涵，践行“服务+”，着力推动各类资产服务信托业务发展。证券信托业务以资管产品运营服务为价值牵引，拓展多渠道、多产品综合化经营模式，以数字化转型赋能业务发展，成为独立专业高效领先的资管产品服务商；资产证券化业务不断加强“资产生成-受托-承销”全链条展业能力，以专业服务助力企业盘活存量资产，对接公开市场；特殊资产业务聚焦“投资+服务”展业路径，开展风险处置服务信托、纾困咨询服务、市场化债务重组、特殊资产投融资等，助力实体企业纾困减亏、资产盘活。同时，公司依托长期积累的产品设计、估值清算、运营管理能力，以物业服务信托、预付类资金服务信托等为切入点，积极探索各类创新型的资产服务信托。

财富管理领域，着力搭建信托账户服务体系，打造“客户体系-信托服务-资产配置-公益慈善”的综合化财富展业链路，发展多品类财富管理服务信托。公司通过科技赋能不断提升用户体验，助力客户实现可持续的财富管理目标。家族信托领域，积极服务委托人多维需求构建专业服务体系、提升资产配置能力和科技能力，提供全方位、一体化、长周期的方案，成为行业领先、值得托付的家族财富受托服务商。公益慈善领域，采用“慈善信托+基金会”双平台慈善运作模式，发挥基金会的资金募集和公益宣传优势，与慈善信托风险隔离、稳健运营和专业投资配置结合，服务各类客户慈善需求。

固有业务领域，推动固有配置业务在战略性、流动性、安全性、收益性、波

动性等方面的多目标协调发展，提升大类资产配置能力，发展成为公司经营的稳定器和战略发展的助推器。

(单位：万元人民币)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73,341.42	3.55%	基础产业	185,757.87	8.99%
贷款及应收款	61,679.41	2.98%	房地产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4,662.73	74.25%	证券市场	686,877.26	33.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011.15	0.73%	实业	141,409.70	6.84%
债权投资	145,775.60	7.05%	金融机构	265,035.30	12.82%
其他权益工具	30,172.97	1.46%	其他	787,677.95	38.11%
长期股权投资	118,569.84	5.74%			
其他	87,544.96	4.24%			
资产总计	2,066,758.08	100.00%	资产总计	2,066,758.08	100.00%

(单位：万元人民币)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8,678,068.22	5.52%	基础产业	474,319.37	0.30%
贷款	10,041,474.13	6.39%	房地产	1,552,649.74	0.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755,924.76	77.43%	证券市场	127,753,900.23	81.25%
债权投资	9,068,140.68	5.77%	实业	671,961.40	0.43%
其他债权投资	-	-	金融机构	9,974,417.55	6.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	16,817,107.78	10.69%
长期股权投资	100,086.48	0.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22,007.89	4.27%			
其他	878,653.91	0.56%			
信托资产总计	157,244,356.07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157,244,356.07	100.00%

4.3 市场分析

4.3.1 宏观环境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面对纷繁复杂的形势和困难挑战，全国上下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大宏观调控力度。国民经济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

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提出“金融强国”目标，进一步明确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和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实现路径，推动我国金融高质量发展。“五篇大文

章”明确了金融服务国家高质量发展的重点领域，为包括信托在内的各类金融机构提供了行动指南。

展望 2024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宏观层面，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适度、精准有效，并进一步强调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随着各项政策发力显效，经济有望延续回升向好态势。

信托转型发展应深入把握大政方针、宏观政策导向，聚焦“中国式现代化”重点领域加大服务力度，在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实现自身的高质量发展。

4.3.2 影响公司发展的因素

4.3.2.1 有利因素

信托行业顶层设计加快完善，开启行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信托业务新分类”指引信托立足受托人定位，加快回归本源，明确信托在金融体系的差异化定位。未来随着信托相关法律法规、机制和配套细则不断完善，信托制度将加快实现普惠化，信托服务也将广泛地深入经济社会民生各类场景，在做好“五篇大文章”中发挥独特价值。

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是当前国家经济发展的首要任务。在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培育、数字经济创新发展等相关领域，信托产融服务潜力巨大。信托公司综合运用多种金融工具，满足企业科技创新、产业升级、供应链安全、存量资产盘活、经营效率提升等各类金融需求，促进“资金—资本—资产”三资循环，切实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扩大内需是畅通国内大循环的重要动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是扩大内需的重要抓手，有望带来万亿规模的市场需求。信托公司可拓展优质客群和资产，创新符合不同消费群体和中小微企业特点的金融产品，提供高质量消费金融和普惠金融服务。

着力打造现代金融市场体系，更好发挥资本市场枢纽功能，完善市场基础制度，资本市场内在稳定性和有效性有望增强。信托公司围绕资本市场开展资产管理信托和资产服务信托业务，进一步拓宽市场资金供给，丰富投资品类，促进优质上市公司的培育与发展，助力实体企业对接资本市场，盘活存量资产，降低资金成本，并为市场规范发展和证券产品的稳定运行提供高质量信托服务。

中国居民、企业的财富持续积累，围绕多类型财产的资产配置、风险隔离、财富传承、公益慈善等需求涌现，相关业务发展机遇广阔。信托公司可运用信托制度为居民家庭提供财富管理、家族信托、家庭信托、特殊需要信托、保险金信托等针对性财富管理服务，满足人民多层次财富管理需求，促进财产保值增值；开展公益慈善信托，服务慈善需求，助力慈善财产的管理、运用效率提升。

全球人工智能浪潮迅猛发展，我国科技金融、数字金融加速推进。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有望在信托展业的客服、营销、投顾、风控、运营、投研、交易等场景加快落地，驱动信托产品、经营模式、业务流程创新，实现信托制度优势、特色化服务与数智化的深度融合，助力客户体验提升和内部降本增效。

4.3.2.2 不利因素

宏观经济、细分市场、资管竞合等均在发生深刻变化，信托公司的经营管理面临着多重挑战。宏观方面，国际环境日趋复杂，地缘冲突、逆全球化持续，深刻影响全球资本流动和对大类资产的风险偏好。中国经济恢复持续回升向好的基础还不稳固，周期性问题与结构性问题交织，统筹发展与安全是重中之重。细分市场方面，在复杂的内外部环境，部分行业的信用风险仍在出清，资本市场波动加大，对信托公司提升风险管理与化解能力、跨周期资产配置能力提出更高要求。资管竞合方面，大资管行业已经形成多类机构并存、竞争与合作并举的市场格局。信托公司需要找到差异化功能定位，加快培育核心竞争力，并积极与其他机构广泛合作、优势互补。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已建立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及高管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

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代表股东对公司行使最终的控制权和决策权。

董事会是经营决策的最高权力机构，对股东会负责。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包括风险控制与合规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和信托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其中：风险控制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具体职责包括审议公司基本风险管理政策、监督检查

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的执行情况、审议经理层年度业务审批授权事项、审批超出经理层权限的业务事项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职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和信托委员会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并监督、评价消费者权益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和有效性，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职责，对公司信托业务运行情况进行定期评估，当股东利益、公司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应保证公司为受益人利益服务，研究提出维护受益人利益的具体措施；审计委员会负责内部及外部审计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核查财务信息披露等；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负责研究、制定高级管理人员人选提名、考核及薪酬管理等管理标准，并对已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察；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审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提交意见、评价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监督、检查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审批重大关联交易。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公司监事会向股东会负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依法享有法律法规赋予的知情权、建议权和报告权。公司采取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及时向监事提供必要的信息和资料，以便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管理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检查和评价。

公司高管层是公司的决策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文件行使职权，牢固树立了内控优先的风险管理理念，使风险防范意识贯穿到公司各个部门、各个岗位和工作的各个环节。

公司所构建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管层之间的权力制衡结构，能切实发挥科学激励和约束监督的治理机制，有效抑制“道德风险”的发生，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提供良好的环境。

公司以实现“金融好社会”为使命，秉承“因诺致远”的服务理念，弘扬新时代中国中化“精气神”，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产品力和组织力建设，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践行“合规先行、稳中求进”的风控文化，重视内部控制及相关体系建设，建立充分的信息交流和共享机制，强化内控制度约束。2023年，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包括根据业务实际不断滚动修订和完善相关体系文件，大力提升公司内控管理能力，以及提升员工经营管理的质量意识和程序意识，对巩固和提高公司经营质量发挥积极作用。

公司通过培训和学习等多种途径，不断提升员工的内控合规意识和职业道德，使全体员工熟悉监管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以及业务操作流程。

4.4.2 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已建立一套以公司治理、战略管理、业务管理及职能管理为核心的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操作流程，形成职责明确、分工合理、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和内部牵制机制，并通过持续的内控理念宣贯及专项管理优化，提升内部控制的全面性和有效性。

4.4.2.1 基本控制制度

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已建立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包括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下设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和信托委员会、风险控制与合规管理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引入独立董事制度，制定股东会和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议事规则和工作条例。

在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方面，公司已制定自营和信托业务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建立有效的内部财务管理级次，负责自营和信托业务的日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和全面预算等工作。公司严格遵循各项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通过有效的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确认、计量和报告各项经济活动，提供真实、准确和及时的会计信息，实现资金的合理、高效使用和分配。

在人力资源方面，公司已制定《外贸信托人力资源管理规定》、《外贸信托招聘录用管理办法》、《外贸信托培训管理办法》、《外贸信托劳动合同管理办法》、《外贸信托员工绩效管理办法》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并通过召开职代会、《员工手册》签收等举措，确保每一位员工知晓相关规章制度，并严格遵守。

在信息系统方面，公司已制定《外贸信托信息化管理规定》、《外贸信托数字化委员会工作条例》、《外贸信托信息安全管理办法》、《外贸信托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外贸信托信息化运维管理办法》等信息系统方面的管理制度和流程。公司严格按照规范及流程开展信息化工作，并根据业务开展状况持续修订。

在行政管理方面，公司已制定公文管理、印章管理、档案管理和保密管理等行政管理制度和流程，并及时进行梳理和完善。

4.4.2.2 业务控制制度

在项目全过程管理方面，公司已制定固有和信托两大系列业务管理规章制

度，包括《外贸信托信托业务管理规定》、《外贸信托尽职调查管理办法》、《外贸信托自主发行组织管理办法》、《外贸信托证券投资业务管理办法》、《外贸信托融资类信托业务管理办法》、《外贸信托业务运营管理办法》、《外贸信托项目登记清算管理办法》、《外贸信托项目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外贸信托合同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工作和流程，配套公布合同范本并不定期进行修订，并根据信托行业发展及时予以修订和完善。

4.4.2.3 对外投资管理

《公司章程》中明确股东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投资事项的审批权限，已制定《外贸信托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条例》、《外贸信托固有业务管理规定》、《外贸信托股权投资项目评审委员会工作管理规定》等决策与管理制度和流程，规范各类投资权限与流程，强化对投资项目的内部控制和投后管理，有效控制投资风险。

4.4.2.4 关联交易控制制度

公司已制定《外贸信托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按照监管政策和内部管理制度，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的原则开展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控制关联交易风险，促进公司安全、稳健、合规运行。

4.4.2.5 对外担保制度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对外担保的权限和信息披露做出明确规定，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4.4.2.6 工资费用控制制度

公司已制定《外贸信托薪酬福利管理办法》，严格按照中化股份规章制度采取逐级核定、逐级审批、总额控制的原则进行薪酬管理，薪酬核定及发放流程严谨，在操作上以 E-HR 方式实现，并且提供员工自助查询服务。

4.4.2.7 风险信息制度

公司已制定《外贸信托全面风险管理规定》、《外贸信托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外贸信托项目重大风险事件应急管理办法》、《外贸信托业务风险管理问责管理办法》等风险信息制度和流程。

4.4.2.8 内部监督控制制度

公司已制定《外贸信托内部审计管理规定》，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并及时将内部审计报告报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以上，公司根据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监管政策的调整以及业务和管理的实际需要，对上述内控制度和操作流程体系进行审阅并滚动修订。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建立和设置实时跟踪报告公司内控情况的信息反馈机制，内容包括项目审批决策报告体系、项目执行过程管理报告体系以及固有业务报表体系等报告机制，并通过包括 SharePoint 平台、财务软件、电子业务台账等在内的电子化信息交流渠道的建立，实现信息在各部门之间的共享与交流，确保公司董事会和高管层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和内控情况。

此外，通过公开信息披露机制的建立以及客户关系管理软件、公司网站等多渠道建设，公司增进了与监管部门、委托人、受益人的信息沟通与交流。

4.4.4 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把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作为践行金融工作政治性和人民性的根本要求，将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融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和经营发展战略，着力构建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模式相匹配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体制，贯彻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要求，践行央企金融机构的责任担当。

2023 年，公司积极推进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第一，不断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强化顶层设计与高层指导，董事会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下设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和信托委员会履行相关职责，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进一步加强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统一规划和统筹部署，不断夯实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大协同”工作体系，推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积极、有序开展。第二，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规章制度体系。2023 年，结合监管要求及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新增、修订 8 项规章制度。第三，深入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全流程管控。在产品和服务各环节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要求，严格执行金融产品、销售渠道、目标客户“三适当”要求，并通过强化内部培训、内部审计及考核评价，提升员工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确保工作开展有效性。第四，坚持做好金融知识普及宣教。将集中宣教与常态化宣教相结合，针对不同消

费者群体开展形式丰富的宣教活动，全年宣教活动覆盖受众 291 万人次，取得良好的宣传效果，连续五年获得“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优秀组织单位。第五，积极妥善处理投诉，加强溯源优化。公司持续优化投诉管理机制，畅通投诉渠道，积极运用调解、行业中立评估等机制推进纠纷多元化解，提升投诉处理质效。强化投诉事项总结分析，开展投诉处理专项检查，切实开展溯源优化，促进业务高质量发展，提高消费者满意度。

4.4.5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审计稽核部负责内部审计工作，依照有关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遵循独立性、客观性原则行使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监督、评价和纠正职责，并有权直接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进行报告。审计稽核部紧贴公司重点战略、关键业务、重要职能查错纠弊，从问题出发，由点带面，推动预防性改善型整改措施及建议的落地实施，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通过开展内部审计，审计稽核部对信托业务尽职调查、合同审批、资金拨付、执行过程管理等全过程进行分析和复核，找出存在的问题，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与建议，并监督相关部门及时整改。

同时，公司已建立职责明确、流程清晰、规范有序的责任追究工作机制，严格按照监管机构、上级单位以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开展问责工作。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始终坚持“合规先行、稳中求进”的风控文化，坚持“绝不能出现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颠覆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原则，构建了以公司前中后台“三道防线”为基础，包含风险治理架构及各大类风险管理策略在内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公司严格执行防范金融系统性风险的总体要求，紧密围绕公司战略转型方向，持续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工作，不断强化公司风险管理能力。

4.5.2 风险状况

2023 年，宏观经济总体保持平稳增长，对外开放持续推进，财政及货币政策保持稳定，信托行业风险整体可控，监管机构“长牙带刺”，聚焦风险管理，

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公司紧密围绕公司战略转型方向，持续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工作，在重大项目风险缓释等领域取得阶段性成果。2023 年全年，公司整体风险可知、可控、可承受。面对复杂多变的风险形势，公司多措并举，制定《外贸信托 2023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持续发挥风险偏好“定基调”、“划边界”和“促共识”的作用；适时更新大类业务风控政策，强化管理辦法的适用性与引导性；持续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工作，在风险缓释等领域取得阶段性成果，公司整体运行平稳。后续，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国家行业政策，强化责任担当，增强风险敏感性，履行受托责任，践行央企担当。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所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法律合规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其他风险。

4.5.2.1 信用风险

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

固有业务层面，公司保持较低不良资产水平，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及风险准备。

信托业务层面，公司认真履行受托人责任，有效管理信托项目，定期监测融资类信托规模占比、客户集中度等指标，严控增量风险，排查潜在风险，处置存量风险。2023 年，公司信用风险整体可控。

4.5.2.2 市场风险

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体现为在开展信贷业务中由于利率水平的不利变动以及证券投资业务中由于投资标的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风险。

在信贷类信托业务方面，公司开展业务以中短期信贷为主，严格执行人民银行利率政策，较好消化利率波动可能产生的风险。

在证券投资类业务方面，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投资决策体系，区分自营证券投资 and 证券投资类信托业务，并根据资金属性和风险偏好，针对利率、汇率和股价波动风险设置差异化管理策略。

4.5.2.3 操作风险

公司面临的操作风险主要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

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目前，公司已对各项业务活动和管理活动制定系统、规范的业务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在各类信托业务的项目筛选、可行性分析、项目审批、合同签署和账户设立、信托发行、信托资金发放、业务运营管理等环节，均已建立内部控制制度，总体上执行良好，操作风险可知可控。

4.5.2.4 流动性风险

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包括固有业务的流动性风险和信托项目的流动性风险。固有业务的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本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信托项目流动性风险是指信托项目无法通过变现资产、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等途径，满足向信托项目投资者支付赎回或到期款项、以及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针对固有业务的流动性风险，公司通过合理的资产配置及负债管理，加强资金预测和筹划，保持充分而持续的融资能力，确保公司在正常经营状态下能够及时满足固有业务的流动性需求，防范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2023 年公司整体经营相对稳定，资产流动性较好，流动性备付较为充裕，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针对信托项目的流动性风险，公司通过合理设计交易结构、持续优化资产配置、动态平衡发行节奏，确保信托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或到期的资金需求相匹配，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并防止信托项目流动性风险在信托项目间交叉传染或向表内转化。2023 年，公司信托项目运行平稳，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4.5.2.5 法律合规风险

法律合规风险主要包括合规风险和法律风险。

针对合规风险，公司始终秉持依法合规经营理念，根据监管政策变化，强化合规统筹管理，持续完善合规管理制度、管理流程、合规培训和宣贯工作，加强项目合规性审查，增强全员合规意识。同时加强项目审核及过程管理，防范执行中出现偏差，夯实合规底线。

针对法律风险，公司严格执行相关诉讼仲裁管理制度，在项目诉讼及处置过程中，及时采取财产保全、证据保全等措施，提前做好诉讼准备，及时提起诉讼，

保证实体及程序权利；对于被动涉诉，公司积极主动采取应对措施，积极化解诉讼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群体性诉讼事件、全国范围长期名誉损害事件，整体合规法律风险可控。

4.5.2.6 其他风险

公司面临的其他风险主要包括洗钱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和声誉风险。

洗钱风险是指公司提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被利用成为洗钱或恐怖融资工具的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技术在公司运行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决策、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公司品牌价值，不利公司正常经营的风险。

2023 年，公司其他风险可控。

4.5.3 风险管理

4.5.3.1 信用风险管理

2023 年，公司持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探索搭建信评体系，赋能业务决策，加强全流程控制，提高信用风险管理精细化水平和预警能力。基于战略与风险偏好，提高信用风险管理能力为核心，形成了风险策略差异化、风控标准精细化、管理手段多样化、管理工具信息化的信用风险管理机制，持续提升信用风险管理的全面性、前瞻性、审慎性、时效性与效益性。在新增业务方面，加强信用风险审查，制定并严格执行客户准入标准，优化客户管理和集中度管理政策，明确集中度管理底线，平衡业务发展与风险控制关系，严控增量风险。在存量业务方面，建立健全存量业务运营风险监控体系，不断提升风险监测能力，开展全面风险排查，结合压力测试，持续跟踪项目运行情况，摸清风险底数。在风险缓释方面，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加快处置存量风险，着力提升风险防范意识和能力，缓释潜在风险，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效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

4.5.3.2 市场风险管理

针对证券市场的风险，公司根据自身资源禀赋设置总体投资预算，审慎新增

投资，并且通过强化顶层制度设计、严格标的准入、加强对持仓标的的基本面跟踪等措施将证券市场下行风险保持在可控范围内。

2023 年，公司持续完善多层次的投资决策体系，全力打造风险监测配套建设，完善监测报告，补齐监测短板，逐步提高市场风险监测能力。

在自营证券投资方面，公司严格遵循各类投资额度预算要求及各项制度中关于市场风险管理的规定，并在固有投资配置决策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开展自营投资业务。设立专业部门负责投资业务管理工作，对所有持仓开展投后管理工作，适时调研重点持仓项目，并基于公司风险偏好及产品约定，择机调整持仓，控制市场风险暴露。

在证券投资类信托业务方面，公司通过标品投资决策委员会及各部门投委会明确授权，实现投资业务授权规范管理，全面落实授权受控。公司对业务开发、交易、估值、清算、风控、运营管理、信息技术施行专业化划分，通过分设团队，实现全流程管理的专业化，提高工作效率。积极引入信息化系统，确保财产的运用行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内控制度和合同约定。

4.5.3.3 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已建立一套以公司治理、战略管理、业务管理和职能管理为核心的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操作流程，形成职责明确、分工合理、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和内部牵制机制，明确执行风险的责任部门和监督部门，并对业务实施环节、事项做出明确的规范。

同时，为适应业务发展变化需要，提高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水平，公司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通过内控自评、内部审计及全面风险评估等方式实现及时、有效监控内部控制运行现状，形成内部控制持续改进机制。

2023 年，公司持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不断识别潜在风险并完善相关内控措施。全量梳理公司制度，建立制度树全景视图，便利制度查询使用；开展制度评估，保障存量业务有据可依，创新业务制度先行；实施流程改进与系统改造，提高运转效率；持续开展操作风险识别分析，关注操作风险指标表现；开展内控自评，及时识别内控薄弱环节，增强风险防范能力。2023 年，公司未发生因法规、监管政策变化、外部欺诈等外部原因或因人员操作不当、信息披露不足等内部原因造成的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4.5.3.4 流动性风险管理

对于固有业务流动性风险管理，公司建立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并根据全面、审慎、可持续原则，持续强化流动性管理，防范流动性风险。2023 年公司继续实施稳健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持续完善定期监测报告机制，动态调整流动性管理策略，将公司流动性水平保持在合理范围。同时，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及时评估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情况，始终将流动性风险防控置于固有资金管理的重要位置，持续强化流动性风险管控，确保公司稳健发展。

对于信托项目层面的流动性管理，2023 年，公司以差异化管理为导向，明确管理目标和内容，持续完善制度建设，常态化流动性风险分析评估，持续优化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继续细化分类管理措施，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完成流动性风险全面排查。

4.5.3.5 法律合规风险管理

作为央企下属全资信托公司，公司高度重视合规价值培养和合规文化塑造，积极倡导“合规优先、主动合规、全员合规、全过程合规”的合规文化，在公司上下树立合规经营理念。严格遵守各项政策法规开展合规管理工作，坚持合规统筹管理，合规要求覆盖所有业务类型，贯穿业务开展全流程，并追求各项工作的持续合规。合规审查中审慎判断项目合规风险，明确合规是底线并要求全员坚守。

合规管理方面，公司建设性提出合规法律意见建议，积极支持业务合规发展。根据监管政策变化，不断制定和修订合规手册、法律法规汇编等，加强项目合规性审核；夯实合规联络员机制，提升沟通质效；加强项目审核及过程管理；升级合规法律系列培训，针对性地开展多层次培训，组织合规实操训练营及合规知识竞赛，提升实操合规性，发布系列文章，增强员工合规意识。此外，还通过专项沟通会、专题解读、监管动态跟踪、案例分析等方式及时有效传导监管政策精神。

法律风险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相关诉讼仲裁管理制度，积极防范化解。完善统筹管理，强化机制建设。强化预防，提高法律防范意识。在完善法律风险管理制度、优化合同模板和条款同时，开展相关培训，提升业务人员法律意识，提前防范。在具体项目诉讼及处置过程中，提前做好诉讼准备，及时采取财产保全、证据保全等措施，保证实体及程序权利。对于被动涉诉，积极主动采取应对措施，化解诉讼风险。同时强化复盘，及时总结经验教训，防范新增风险。

4.5.3.6 其他风险管理

洗钱风险管理方面，公司按照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法律法规全面开展反洗钱工作，认真履行客户身份识别、客户身份资料与交易记录保存和大额与可疑交易报告反洗钱义务，持续识别与评估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结合业务特点及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不断完善反洗钱专项制度，规范客户身份识别与强化尽职调查机制，优化受益所有人识别工作标准。公司持续加强反洗钱宣传教育，举办反洗钱知识竞赛，面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业务部门、反洗钱人员等不同群体分别举办各类反洗钱专题培训，不断强化全员反洗钱意识。

在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方面，公司高度重视信息科技的发展和风险防范，不断加大科技投入，重点针对信息系统运行、信息安全风险和信息技术外包风险开展具体工作，强化信息科技风险策略、规划管理、应急管理，提高信息科技应用水平，促进业务发展和保障生产运营安全。公司持续开展包含系统可用率、信息安全事件、应用系统事件等指标在内的信息科技风险偏好指标监测工作，有效保障信息系统安全与平稳运行。

在声誉风险管理方面，公司持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加强制度建设，落实舆情监测与报送，强化舆情前置识别和部门协同处置，将主动防范风险和应急处置相结合，加大宣传力度，彰显公司社会责任和声誉形象，避免严重声誉风险事件的发生。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论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33944-1 号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信托”）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外贸信托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外贸信托，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外贸信托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外贸信托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33944-1 号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外贸信托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外贸信托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外贸信托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5.1.2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984.99	101,911.26	73,341.42	96,110.09
结算备付金	144.52	4,187.00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6,655.91	1,325,485.17	1,534,662.73	1,372,624.96
衍生金融产品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38,658.90	39,307.42	39,615.90	39,945.14
预付款项	5,804.85	4,561.70	5,804.85	4,561.70
其他应收款	16,946.70	23,985.42	16,258.67	23,039.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306.33	-	15,011.15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962.64	-	2,962.64	-
流动资产合计	1,412,464.84	1,499,437.97	1,687,657.36	1,536,281.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债权投资	428,212.85	310,195.06	145,775.58	267,150.51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18,569.84	112,712.86	118,569.84	112,712.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55.24	38,649.52	30,172.97	38,985.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2,885.03	2,873.84	2,885.03	2,873.84
使用权资产	5,026.86	7,803.94	5,026.86	7,803.94
无形资产	25,473.01	23,017.16	25,473.01	23,017.16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702.83	680.51	702.83	68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494.60	45,000.17	50,494.60	45,000.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1,420.26	540,933.06	379,100.72	498,224.58
资产总计	2,073,885.10	2,040,371.03	2,066,758.08	2,034,505.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账款	-	-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3,377.34	2,926.64	3,377.34	2,926.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280.87	-	-
应付职工薪酬	9,185.81	9,173.85	9,185.81	9,173.85
应交税费	3,208.09	13,689.22	2,718.97	13,546.37
其他应付款	14,847.68	26,001.11	14,011.84	25,647.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18.12	5,581.74	2,818.12	5,581.74
其他流动负债	5,802.06	3,087.64	-	-
流动负债合计	39,239.10	62,741.07	32,112.08	56,875.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租赁负债	2,104.38	1,257.56	2,104.38	1,257.56
长期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121,321.82	88,325.81	121,321.82	88,325.81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426.20	89,583.37	123,426.20	89,583.37
负债合计	162,665.30	152,324.44	155,538.28	146,459.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资本公积	286,585.25	286,585.25	286,585.25	286,585.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721.84	-18,357.46	-24,721.84	-18,357.46
盈余公积	194,981.14	184,771.78	194,981.14	184,771.78
一般风险准备	96,106.50	90,818.08	96,106.50	90,818.08
未分配利润	558,268.75	544,228.94	558,268.75	544,228.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1,219.80	1,888,046.59	1,911,219.80	1,888,046.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73,885.10	2,040,371.03	2,066,758.08	2,034,505.84

5.1.3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256,487.98	239,244.36	252,477.11	238,513.40
利息净收入	11,501.52	20,659.51	10,404.04	19,039.60
利息收入	11,737.13	21,185.83	10,607.22	19,548.28
利息支出	235.61	526.32	203.18	508.6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2,783.48	191,945.73	176,105.40	194,549.2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2,783.48	191,945.73	176,105.40	194,549.2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租赁收益	-	-	-	-
投资收益	57,923.94	43,340.04	58,147.35	37,283.2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06.42	-16,729.49	7,684.77	-12,530.6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39	-65.51	6.54	77.87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其他收益	76.15	93.89	76.15	93.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86	0.19	52.86	0.19
二、营业支出	126,054.88	133,745.46	122,021.47	133,013.51
税金及附加	1,135.75	1,216.44	1,043.18	1,187.52
业务及管理费	73,131.94	73,840.62	69,709.51	73,205.02
其中：研发费用	2,741.82	2,484.27	2,741.82	2,484.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35.26	1,037.50	11,853.67	1,104.93
其他业务成本	63,122.45	59,725.90	63,122.45	59,725.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433.10	105,498.90	130,455.64	105,499.89
加：营业外收入	1,030.09	1,015.04	1,007.55	1,014.05
减：营业外支出	59.38	596.17	59.38	596.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403.81	105,917.77	131,403.81	105,917.77
减：所得税费用	29,310.24	21,775.14	29,310.24	21,775.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093.57	84,142.63	102,093.57	84,142.63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093.57	84,142.63	102,093.57	84,142.63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2,093.57	84,142.63	102,093.57	84,142.63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64.37	-6,706.46	-6,364.37	-6,754.8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67.13	-6,735.32	-6,367.13	-6,783.70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367.13	-6,735.32	-6,367.13	-6,783.7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6	28.86	2.76	28.86
其中：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6	28.86	2.76	28.8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729.20	77,436.17	95,729.20	77,387.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729.20	77,436.17	95,729.20	77,387.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	286,585.25	-	-24,721.84	-	194,981.14	96,106.50	558,268.75	1,911,219.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母公司）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	286,585.25	-	-18,357.46	-	184,771.78	90,818.08	544,228.94	1,888,046.59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	286,585.25	-	-18,357.46	-	184,771.78	90,818.08	544,228.94	1,888,046.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6,364.38	-	10,209.36	5,288.42	14,039.81	23,173.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6,364.38	-	-	-	102,093.57	95,729.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10,209.36	5,288.42	-88,053.76	-72,555.98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0,209.36	-	-10,209.3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5,288.42	-5,288.42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72,555.98	-72,555.98
4. 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	286,585.25	-	-24,721.84	-	194,981.14	96,106.50	558,268.75	1,911,219.80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编制单位: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	2023年12月 31日	2022年12月 31日	负债和净资产	2023年12月 31日	2022年12月 31日
资产:			负债:		
货币资金	8,676,291.72	3,694,743.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存出保证金	1,776.50	10,498.97	衍生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67,637.61	50,804.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22,007.89	1,067,949.45	应付托管费	12,317.35	11,472.87
应收款项	846,653.91	307,687.29	应付销售服务费	123,014.83	134,674.63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041,474.13	13,591,102.45	应付投资顾问费	60,059.96	57,066.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755,924.76	81,756,572.36	应交税费	38,307.07	19,775.16
债权投资	9,068,140.68	7,211,849.96	应付利润	448,221.77	288,577.07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应付款项	985,121.88	928,717.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负债	5,281,077.14	833,351.27
长期股权投资	100,086.48	101,502.01	负债合计	7,015,757.61	2,324,439.40
其他资产	32,000.00	-	净资产:		
			实收信托	147,615,196.78	102,906,432.29
			资本公积	68,448.84	52,429.19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2,544,952.84	2,458,604.67
			净资产合计	150,228,598.46	105,417,466.15
资产合计	157,244,356.07	107,741,905.5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57,244,356.07	107,741,905.55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3,589,884.81	-1,384,305.35
利息收入	2,371,094.90	2,044,574.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6,291.56	932,836.9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88.28	-4,424,879.9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39	391.83
其他业务收入	29,661.68	62,771.59
二、营业总支出	1,331,872.17	1,737,734.63
管理人报酬	187,664.43	201,828.34
托管费	33,926.71	34,771.71
销售服务费	321,444.56	352,959.38
投资顾问费	219,696.57	209,813.41

利息支出	40,387.70	6,378.20
信用减值损失	89,457.17	359,107.70
税金及附加	10,152.35	8,543.05
其他费用	429,142.68	564,332.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58,012.64	-3,122,039.98
加：营业外收入	7,515.82	30,148.90
减：营业外支出	9.80	82.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5,518.66	-3,091,973.34
减：所得税费用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5,518.66	-3,091,973.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65,518.66	-3,091,973.34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2,458,604.67	8,410,539.90
八、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4,724,123.33	5,318,566.56
减：本期已分配的信托利润	2,179,170.49	2,859,961.89
九、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2,544,952.84	2,458,604.67

6、会计报表附注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说明

6.1.1 会计报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会计报表编制基准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6.1.2 合并报表的并表范围说明

根据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要求，公司将满足准则规定“控制”定义的 45 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6.2.1 金融工具的核算方法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2.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6.2.3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十四））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公司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8	5	12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3	19-32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6.2.4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10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6.2.5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为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本公司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

6.2.6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收入的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价或溢价，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价值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其他差异按实际利率法计算进行的摊销。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本公司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已减值金融资产确认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为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进行贴现时使用的利率。

在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期限难以可靠预计时，本公司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计入当期损益。

6.2.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核算。

6.2.8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按照权责发生制、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关经济利

益能够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依据信托协议的约定确认信托报酬。

6.2.9 预计负债的核算方法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6.2.10 租赁的核算方法

1.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出租人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

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6.2.11 公允价值计量的原值和方法

除特别声明外，本公司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6.3 或有事项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受托管理的个别信托项目涉及或有事项，本公司已按照会计准则有关规定进行了相应的会计处理。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事项。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5.1.1 资产风险分类结果（以净值列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5.1.1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资产合计	不良资产率 (%)
期初数	1,831,161.18	123,499.02	702.59	7,566.15	-	1,962,928.94	8,268.74	0.42%
期末数	1,824,191.47	150,738.96	1,786.81	7,515.32	-	1,984,232.56	9,302.13	0.47%

6.5.1.2 资产损失准备计提转回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5.1.2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	-	-	-	-
一般准备	-	-	-	-	-
专项准备	-	-	-	-	-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2,350.31	-82.61	12,873.99	-	9,393.7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01.79	-	-	-	401.79
坏账准备	2,304.72	1,102.92	-	-	3,407.6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6.5.1.3 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5.1.3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投资
期初数	39,006.59	569,001.32	80,177.32	112,712.86	990,575.83
期末数	35,865.88	349,349.14	3,485.84	118,569.84	1,321,910.44

注：净值列示

6.5.1.4 前三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活动及投资收益情况（按持股比例排列）

表 6.5.1.4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万元)
1.冠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48.72%	期货	1,262.56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	基金管理	10,414.81
3.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00%	基金管理	2,026.85

6.5.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
无。

6.5.1.6 代理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无。

6.5.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5.1.7

收入结构	合并	母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2,783.48	176,105.40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172,783.48	176,105.40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	-

利息收入	11,737.13	10,607.22
其他业务收入	-	-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	-
投资收益	57,923.94	58,147.35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13,704.22	13,704.22
证券投资收益	39,956.48	40,179.89
其他投资收益	4,263.24	4,263.2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306.42	7,684.77
汇兑收益	-156.39	6.54
其他收益	76.15	76.15
资产处置收益	52.86	52.86
营业外收入	1,030.09	1,007.55
收入合计	257,753.68	253,687.84

6.5.2 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5.2.1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85,190,917.13	129,096,683.76
单一	3,632,331.18	11,966,081.02
财产权	18,918,657.24	16,181,591.29
合计	107,741,905.55	157,244,356.07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75,397,210.59	126,227,427.23
其他投资类	5,445,057.28	3,985,921.26
融资类	3,830,790.37	7,919,693.94
事务管理类	4,213,376.08	2,704,050.97
合计	88,886,434.32	140,837,093.40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2,036,123.03	1,526,473.00
其他投资类	-	-
融资类	-	-
事务管理类	16,819,348.20	14,880,789.67
合计	18,855,471.23	16,407,262.67

6.5.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情况

6.5.2.2.1 本年度已经清算结束信托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5.2.2.1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1028	11,406,930.66	7.02%
单一类	179	1,050,297.62	5.77%
财产管理类	226	4,973,641.70	5.24%

6.5.2.2.2 本年度已经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5.2.2.2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710	5,056,144.88	0.13%	7.32%
其他投资类	126	2,984,530.10	0.28%	6.52%
融资类	235	3,531,045.37	1.66%	6.92%
事务管理类	133	157,512.01	0.17%	4.49%

6.5.2.2.3 本年度已经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5.2.2.3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138	437,504.01	0.02%	3.01%
其他投资类	-	-	-	-
融资类	-	-	-	-
事务管理类	91	5,264,133.61	0.01%	0.89%

6.5.2.3 本年度新增信托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5.2.3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类	2632	63,944,512.87
单一类	163	8,847,763.01
财产管理类	710	6,477,388.22
新增合计	3505	79,269,664.10
其中：主动管理型	2891	72,547,373.30
被动管理型	614	6,722,290.80

6.5.2.4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公司管理信托财产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2023

年没有因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信托资产损失的情况。

6.5.2.5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本公司按照税后利润的 5% 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 即 5,104.68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托赔偿准备金余额 66,220.37 万元人民币。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固有业务关联方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美元万元

表 6.6.1.1

	固有业务关联方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定价政策
合计	9	7,015.52	公允价值定价

信托业务关联方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美元万元

表 6.6.1.2

	关联交易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定价政策
合计	1	20,348.55	公允价值定价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

主要固有业务关联方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美元万元

表 6.6.2.1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实际控制人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李凡荣	河北雄安	5,525,800.00	石油、化肥、化工、金融等行业投资
股东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李强	上海	601,708.11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实业投资; 企业管理咨询; 投资咨询
股东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夏宇	北京	600,000.00	财务和融资顾问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李凡荣	北京	4,322,517.80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的投资管理; 石油炼制、加油站、仓储的投资管理; 化肥、种子、农药及农资产品的研制开发和投资

					管理等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凯晨置业有限公司	李从瑞	北京	美元 10,240.00	房地产开发、建设；物业管理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化金茂物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谢炜	北京	1,000.00	餐饮服务；物业管理 顾问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化国际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张兴旺	北京	38,760.00	餐饮业；经营或出租 中化大厦房地产设施；写字间、餐饮、 车库等配套服务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化聚缘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杨宏	北京	1,000.00	企业管理；餐饮管理； 物业管理；企业策划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赵洋	北京	5,000.00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 软件服务

信托业务关联方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美元万元

表 6.6.2.2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的关联方	四川蓝星机械有限公司	王伟红	四川德阳	26,916.00	化工机械设备制造

6.6.3.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
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	-	-
投资	-	-	-
租赁	-	-	-
担保	-	-	-
应收账款	-	-	-
其他	91,205.26	-84,565.13	6,640.13
合计	91,205.26	-84,565.13	6,640.13

注：固有财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主要是房屋租赁费、物业管理费用等

6.6.3.2 信托资产与关联方：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
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信托资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6.3.2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	-----	-------	-------	-----

贷款	-	20,351.83	3.28	20,348.55
投资	-	-	-	-
租赁	-	-	-	-
担保	-	-	-	-
应收账款	-	-	-	-
其他	-	-	-	-
合计	-	20,351.83	3.28	20,348.55

6.6.3.3 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交易金额

6.6.3.3.1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6.3.3.1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1,235,302.92	170,357.57	1,405,660.49

6.6.3.3.2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6.6.3.3.2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12,430,992.20	1,382,114.90	13,813,107.10

6.6.4 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固有财产没有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事项。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本公司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均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7、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2023 年本公司实现净利润 102,093.57 万元，分配方案如下：

- (1) 按当年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209.36 万元人民币；
- (2) 按当年净利润的 5%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5,104.68 万元人民币；
- (3) 提取一般准备 183.74 万元人民币；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86,595.79 万元人民币。

7.2 主要财务指标

表 7.2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5.37%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0.16%
人均利润	223.86 万元人民币

资本利润率 = 净利润 / 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 100%

人均利润 = 利润总额 / 年平均人数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本公司没有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7.4 本公司净资本情况

信托公司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报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 7.4

项目	期末余额	监管标准
净资本	1,603,534.83	≥2 亿元
固有业务风险资本	287,100.39	
信托业务风险资本	529,938.23	
其他业务风险资本	-	
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817,038.62	
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196.26%	≥100%
净资本/净资产	83.91%	≥40%

8、特别事项简要揭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公司 2023 年第二次股东会议通过决议，同意选举张秋生担任外贸信托独立董事。公司 2023 年第三次股东会议通过决议，同意选举江南担任外贸信托董事。2023 年 6 月 28 日，北京银保监局核准张秋生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京银保监复〔2023〕400 号）。2023 年 11 月 22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江南董事的任职资格（京金监复〔2023〕277 号）。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王大为担任外贸信托副总经理，屈鹏担任外贸信托董事会秘书，免去王大为担任的外贸信托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职务。2023 年 4 月 7 日，北京银保监局核准王大为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京银保监复〔2023〕217 号）。2023 年 4 月 7 日，北京银保监局核准屈鹏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京银保监复〔2023〕216 号）。

8.3 本公司报告期内变更注册资本金、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无。

8.4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

8.4.1 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无。

8.4.2 以前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无。

8.4.3 本报告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无。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无。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情况

无。

8.7 本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临时报告

因修改公司章程，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报》第 71 版和公司官方网站同时进行重大临时事项的信息披露，发布《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8.8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